

國立東華大學 花師教育學院

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

會議記錄

會議時間：110 年 11 月 05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2 時 10 分至 13 時 30 分

會議地點：花師教育學院大樓 A309 會議室

主 席：潘院長文福

紀錄：黃科智

出席人員：潘文福院長、劉佩雲委員、張志明委員、林俊瑩委員、楊熾康委員、
尚憶薇委員、林意雪委員、梁金盛委員、張明麗委員。

校外學者代表：花蓮南華國小蘇漢彬委員。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次會議主要複審本學院所屬各學系於 110 年 10 月 30 日前提送院課程委員會之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開設等相關事項內容。
- 二、本次會議紀錄稿併本院各學系課程相關資料正本，檢送本校教務處課務組彙辦。
- 三、本院擬於 111 學年度修改院基礎課程並針對非師資生及師資生基礎課程做調整，新設非師資生基礎學程(敬請參考附件-花師教育學院 111 學年度院基學程架構圖)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【第 1 案】

案 由：本院各系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，請 審議。
說 明：

- 一、本院教育系各班（學士班、碩士班、碩專班、博士班）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並檢附會議紀錄。
- 二、本院教行系各班（學士班、碩士班、碩專班、博士班）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並檢附會議紀錄。
- 三、本院幼教系各班（學士班、碩士班、碩專班、學士後教保專班）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並檢附會議紀錄。
- 四、本院特教系各班（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）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並檢附會議紀錄。
- 五、本院體育系各班（學士班、碩士班、碩專班、博士班）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定期檢討改進紀錄表並檢附會議紀錄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第 2 案】

案由：本院各系 110 學年度課規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院教育系多元文化教育碩士班新增「後殖民論述與多元文化教育」1 門選修課程。
- 二、本院教育系多元文化教育博士班新增「行動研究」1 門選修課程。
- 三、本院教育系科學教育碩士班新增「自然科課程統整的實施與評量」1 門選修課程。
- 四、本院教育系科學教育博士班新增「自然科課程統整特論」1 門選修課程。
- 五、以上四案已經教務處簽准，於課程委員會議再行追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第 3 案】

案由：

- 一、本院院基礎及各學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統計表及課程表，提請討論。
- 二、本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因特殊狀況需隔周或密集上課之課程，提請討論。
- 三、本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課程限修人數設定低於 40 人課程，提請討論。
- 四、本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學系研究所開課狀況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案由一至案由四經各系委員會議審議通過，請複審各系檢附之資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第 4 案】

案由：本院各學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課課程與師資專長列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案經各學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系委員會議審議通過，請複審各系檢附資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第 5 案】

案由：本院教育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英語授課課程一覽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以全英語授課共計 6 門課程。
- 二、張德勝/高等教育統計/教育碩士班(國際組)、教育博士班(課程與教學組)(計 2 科，合班授課)
- 三、張德勝、羅鮑柏/教育心理學研究/教育碩士班(國際組)、教育博士班(課程與教學組)(計 2 科，合班授課)。
- 四、吳新傑、簡梅瑩、徐偉庭/教育革新專題研究/教育博士班，該門課程僅提送院全英獎勵審查。

五、劉明洲、高台茜/數位學習專題研究/教育博士班(課程與教學組)，該門課程僅提送院全英獎勵審查。

六、審議「教育心理學研究」之教學計畫表，其餘課程非新開設或第1次全英語授課之課程，不需送教學計畫表審議。

七、本案業經育學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委員會議審議通過，請複審檢附資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第6案】

案由：本院各學系110學年度第1學期增開暨停開課程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院110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系博士班特教組增開「身心障礙議題研究」1門課程；教育系學士班增開「潛能開發導論」1門，共計增開2門。

二、本院110學年度第1學期特教系學士班增開「特殊族群資優教育AA」及「特殊族群資優教育AB」2門。

三、本院110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系停開「內省潛能開發課程與教學」、「圖像與學習」、「圖像與學習研究」及「輔導原理與實務」4門課程。

四、本院體育系學士班停開「營養教育」及「體操」2門課程。

五、本院體育系碩專班停開「運動傷害專題研究」及增開「運動心理學專題研究」課程，共增開1門；停開1門。

六、以上一至五案經各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共計增開5門，停開7門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第7案】

案由：本院110學年度第2學期特教系申請跨領域共授課程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院特教系林玟秀助理教授與人社院諮臨系陳淑瓊教授合授「專業合作與溝通」跨領域共授實體課程，檢附審查檢核表及教學計畫表，敬請審閱。

二、本案業經特教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委員會議審議通過，請複審檢附資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第8案】

案由：本院各學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「必修基礎課程之教學評量分數不列入計算」確認單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檢附本院教行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必修基礎課程教學評量不列入計算申請表單(簡梅瑩/應用英文/EAM_10100)。

二、檢附本院特教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必修基礎課程教學評量不列入計算申請表單(楊熾康/融合教育理論與實務AA/SPE_3130AA)。

三、檢附本院特教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必修基礎課程教學評量不列入計算申請

表單(楊熾康/融合教育理論與實務 AB/SPE_3130AB)。

四、說明一至三業經教行系及特教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委員會議審議通過，請複審檢附資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第 9 案】

案由：本院體育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教學評量分數計算排除極端值申請表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附本院體育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教學評量分數計算排除極端值申請表」(林嘉志-人體生理學)。
- 二、檢附本院體育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教學評量分數計算排除極端值申請表」(林嘉志-智慧實踐健康運動與飲食)。
- 三、檢附本院體育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教學評量分數計算排除極端值申請表」(林嘉志-體適能與全人健康)。
- 四、檢附本院體育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教學評量分數計算排除極端值申請表」(林嘉志-運動指導法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

伍、散會：

